

## 附件 2

### 中国进出口银行第十一次增发

#### 2025年第一期66个月金融债券发行说明

##### 一、债券条件

发行人	中国进出口银行
债券名称	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（以下简称债券）
债券定性	政策性金融债券，由国家给予信用支持
批准文件	银市函〔2025〕2730号
招标时间	2026年4月23日10:00至11:10
分销期	2026年4月23日至2026年4月24日
发行总额	基本发行量70亿元，弹性招标触发上调后，发行量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
招标总额	发行总额
发行价格	通过承销做市团竞标确认
债券利率	1.60%
债券期限	66个月（自2025年8月7日至2031年2月7日）
招标方式	本期债券采用债券弹性招标方式开展
中标方式	单一价格中标（荷兰式）
缴款日	2026年4月24日
起息日	2025年8月7日
上市流通日	2026年4月27日

基本承销额度.....本期无基本承销额度

托管人.....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中央结算公司)

债券资金用途.....本期债券所筹资金用于中国进出口银行信贷贷款

发行手续费.....发行总额的 0.08%，将于缴款日后五个工作日之内划至承销商指定账户

## 二、债券描述

(一) 债券品种: 本期金融债券为 66 个月固定利率付息债券, 每半年付息一次。2026 年 2 月 7 日、2026 年 8 月 7 日、2027 年 2 月 7 日、2027 年 8 月 7 日、2028 年 2 月 7 日、2028 年 8 月 7 日、2029 年 2 月 7 日、2029 年 8 月 7 日、2030 年 2 月 7 日、2030 年 8 月 7 日、2031 年 2 月 7 日为付息日(遇节假日顺延), 票面利率 1.60%。

(二) 发行对象: 仅限于承销商和分销对象

承销商: 我行 2025-2026 年度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团成员

分销对象: 境内中资银行, 中资商业保险公司,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, 其他经人民银行批准的机构。

(三) 发行方式: 本期债券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上网发行, 采用记账方式(无纸化)。由承销商通过竞标认购, 分销对象可以通过承销商认购。债券持有人应在中央结算公司办理债券登记和托管手续。

(四) 招标规则：基本发行量70亿元，弹性招标触发上调后，发行量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。本次发行以边际投标倍数 $t$ 作为触发条件，大于等于中标价格的投标量为 $x$ 亿元。

若边际倍数 $t$ 满足 $t \geq 1$ ，基本发行量上调：

(1) 若 $x$ 满足： $70 \leq x \leq 80$ ，按 $x$ 亿元发行；

(2) 若 $x > 80$ ，按80亿元发行。

(五) 应急措施：如在投标日，投标单位因故不能使用发行系统投标，请使用应急投标书进行投标，由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，在规定的投标时间内传送至发行现场。

(六) 发行人账户说明：

收款人名称：中国进出口银行

收款人账号：302012000080003

汇入行名称：中国进出口银行

汇入行大额支付系统行号：202100000003

(七) 债券到期日：2031年2月7日

(八) 本息计付：每半年付息一次，到期偿还本金。每期付息额等于实际发行总额乘以债券票面利率的二分之一，即每期付息额=实际发行总额 $\times$ 债券票面利率/2。

(九) 兑付方式：发行人通过托管人向债券持有人兑付债券本息。在债券到期日前若兑付路径有所变动，债券持有人应将新的兑付路径通知债券托管人。债券托管人在债券到期日，将本息直接汇至债券持有人指定账户。因债券持有人未及时通知兑付路

径造成的延期支付，发行人及债券托管人不承担延付利息。

(十) 托管方式：发行人在中央结算公司开立债券托管账户，由中央结算公司负责债券的登记、托管和兑付。

(十一) 债券上市交易：完成债权登记确认后，本期债券可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流通，既可转让和回购，也可用于质押。

(十二) 提前兑付：发行人不得在债券到期日前提前兑付，债券持有人也不得要求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前提前偿还。

### **三、本期金融债券信息参见网址：**

<http://www.chinabond.com.cn> 或 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，  
中国进出口银行基本情况可查询网址 <http://www.eximbank.gov.cn>。